

的水準。姑且不論月領七、八萬元，是歐洲退休給付雙倍的優渥制度，其實我們的軍公教退休金存在高達 8.5 兆元的給付義務缺口，勞工退休基金也存在高達 8.2 兆元的缺口，合計退休金的潛藏負債超過 17 兆元，有給付義務的軍公教人數高達 87.4 萬人，其中三分之一已經退休。軍公教退休基金破產已經是眾人皆知的必然，未來必須仰賴政府稅收補貼，但是入不敷出的政府收支實務上不可能補貼退休基金破產的缺口，十年之內，台灣如果沒有挖到石油或者出現意外的財政收入，政府財政破產幾乎已經是無可避免的災難。

八、財政健全是國家長遠發展最重要的根本，台灣沒有外債，但是我們的財政基石早已搖搖欲墜，加計退休給付缺口的政府債務總額將近 25 兆元，台灣早就是債台高築的國家。加上今年又通過規模一千億元的長照保險，還有每年耗費七、八百億元的募兵制等著推動，快速老化的人口結構讓政府稅收承受沉重的下行壓力，失控的支出增長卻無法抑制，我們正快速步入希臘的後塵。

九、許多人擔心「台灣財政的希臘化」，然而希臘還是歐盟國家，還有 IMF 與歐洲央行擔任救火隊，台灣沒有任何國際組織做靠山，一旦財政跨過紅線，四千億美元的外匯存底可能迅速流失，更立即面臨最終的統獨政治爭議，這將是任何人都不願見到的悲劇。我們的政治領導人、產業領袖、全體選民，都必須從希臘倒債的悲劇中深刻反省，切實推動年金改革，將財政的健全列為舉國上下共同努力的目標，戒除民主福利買票惡習，重新鞏固國家發展的基石。

(五十四) 本院許委員淑華，新北八仙樂園發生嚴重的粉塵爆炸，造成近五百人大規模的輕重燒傷重大意外，檢視救援過程的車輛與受害者之現場救難情況，除了在救護車路線與分送醫院之指派效率還可以進一步優化，對於此類大規模的意外事件，未來亦可動員自動派遣計程車作為緊急救援車輛，讓傷者能迅速獲得急救與治療，將個人、家庭以及社會的傷害降至最低。總之，對於大規模的公安意外，中央與地方政府應思考運用現代通訊科技，將民間車隊資源透過雲端與開放資料的平台予以結合，並能根據緊急情況下的時空環境和救援需求徵召適合的車輛加入救援，將可讓傷亡降低、減少個人與整體社會損失，交通部和地方政府應該即刻展開規劃。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一、新北八仙樂園發生嚴重的粉塵爆炸，造成近五百人大規模的輕重燒傷重大意外，北台灣的醫療體系也在第一時間全面動員，雖然醫界認為台灣目前的醫療體系還能夠應付，但也呼

籲北台的救護系統可以在整合方面更為精進，讓相關的處理更為妥善。在檢視救援過程的車輛與受害者之現場救難情況，我們認為除了在救護車路線與分送醫院之指派效率還可以進一步優化，對於此類大規模的意外事件，未來亦可動員自動派遣計程車作為緊急救援車輛，讓傷者能迅速獲得急救與治療，將個人、家庭以及社會的傷害降至最低。

- 二、全台約有九萬輛計程車，而在北台計程車接近六萬輛，其中將近七成設置衛星定位與派遣設備，過去也都配合政府愛心與社會福利政策，積極投入公益服務成立如愛心計程車隊、婦幼車隊、社福車隊以及醫療車隊，同時也配合資源共享政策形成共乘車隊與觀光車隊。因此，在大規模公安意外事件發生的同時，中央及地方交通部門應可以配合醫療與救援體系，共同動員這些平時熱心公益的計程車隊加入緊急救援的行列，讓不同程度的傷者能夠儘速就醫、獲得應有與適時的診療與照顧。同時，這些車隊也可以提供物資配送的功能，讓醫療的後勤補給更為完備。
- 三、若要達到此一目標，醫療救援體系與地方交通主管單位應即刻聯手展開相關規劃，中央交通部門也應在法規上配合修訂。首先，縣市政府應可徵求大型計程車衛星車隊加入該緊急救援體系與車隊聯盟，在必要情況，該車隊的派遣中心能夠配合救援中心需求進行車輛的彈性調度與派遣，讓意外發生地點可以有足夠的載具來滿足不同的救援和醫療需求。其次，對於車隊駕駛員能夠提供合理的教育訓練計畫，讓駕駛與車輛能夠扮演合適角色，並配合現場指揮官與現場救援情況發揮最大功能。此外，衛星計程車隊在平時載客的 APP 應用程式與救援目標的應用程式一定有所不同，因而需要進行合理設計以因應在緊急情況下的派遣與配送功能需求。再者，近來爭議頗多的優步（Uber）車隊服務，在資源共享的思維下亦可以予以動員納入緊急救援車隊，讓不同時空環境都能獲得足夠車輛運送能量，讓傷亡降至最低。最後，在財源方面，公部門也應對所需經費形成合理財務機制，在法規面予以完備。
- 四、當然，該項以計程車隊和民間共享車輛作為提供緊急救援功能的計畫，應該不僅在北台地區推動，全台的自動派遣計程車隊與優步車隊皆可納入規劃考量，並進行必要的演習和整備。總之，對於大規模的公安意外，中央與地方政府應思考運用現代互聯網與通訊科技，將民間車隊資源透過雲端與開放資料的平台予以結合，並能根據緊急情況下的時空環境和救援需求徵召適合的車輛加入救援，將可讓傷亡降低、減少個人與整體社會損失。

（五十五）本院許委員淑華，針對日前財政部公布了 102 年的綜所稅資料，依稅前所得總額二十等分位排序，前 5% 最高家戶所得平均 437 萬 3 千元，是最低家戶所得的 99 倍。建議行政院「大數據小組」，應把所得分配統計列入研究的對象，與其年年了無新意的發澄清稿，不如認真的精進這份統計。這份綜所稅檔資料若好好的運用，非僅能還原所得差距的真相，其與